

## 實踐本土語文課程實務分享

許嘉勇

臺北市永建國小教師  
臺北市本土語言指導員  
2021/03/25

九年一貫課程：(1999年試行，2001年全面實施)

在七大領域的語文領域中，規定國小每週一節必修課的「鄉土語言」授課時數，國中則為選修。原先單獨設科的「鄉土教學活動」、「認識台灣」、「鄉土藝術」則融入各領域教學之中，或是形成「空白課程」。

2008年1月11日會議決議：

「鄉土語言」修改為「本土語言」。

理由：本土的定義大於且範圍包含鄉土，改為「本土語言」，除了提高其語言位階之外，也是彰顯生活在這塊土地上的多元族群意識，強調各個語言族群的平等與相互尊重。

十二年國教課程：(2019年)

103年11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本土語言」修改為「本土語文」。國民小學「語文領域」新增「新住民語文」，與「本土語文」列於同一節的學習時數。

107年3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語文領域-新住民語文》：新住民語文課程的開設內容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初期開設語別以目前在我國婚姻移民及其二代子女中，人數最多的越南、印尼、泰國、緬甸、柬埔寨、菲律賓、馬來西亞等東南亞地區七國的官方語文為主。日後若新住民子女人數有所變化，教育部可另行公告調整本課程之開設語別與數量。

108年公布〈國家語言發展法〉

- 第三條：「本法所稱國家語言，指臺灣各固有族群使用之自然語言及臺灣手語。」
- 第九條：「中央教育主管機關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保障學齡前幼兒學習國家語言之機會。中央教育主管機關應於國民基本教育各階段，將國家語言列為部定課程。」
- 第18條：「本法除第九條第二項規定於12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自國民小學、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開始實施後三年施行外，自公布日施行。」

110年1月9日高中以下課程審議會決議：

- 12年國教課綱總綱修訂為國中教育階段之本土語文/臺灣手語課程，於七、八年級列為部定課程每週1節；於九年級列為彈性學習課程之選修，由學校調查學生學習意願後開課；另為保障原住民籍學生學習權益，學校應於九年級彈性學習課程開設原住民族語文課程至少每週1節。
- 高中教育階段之本土語文/臺灣手語課程，列為部定課程2學分；另學校可依照學生學習需求，於校訂課程中規劃4學分供學生選修。

110年3月15日教育部公告修正12年國教總綱

(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各教育階段共同課程之領域課程架構，如表3所示。

表3 各教育階段領域課程架構

領域	階段 年級	國民小學			國民中學			高級中等學校		
		第一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第四學習階段	第五學習階段 (一般科目)	第六學習階段	第七學習階段	第八學習階段	第九學習階段
語文	一	國語文*	國語文	國語文	國語文					國語文
	二	本土語文*/ 臺灣手語*/ 新住民語文	本土語文/ 臺灣手語/ 新住民語文	本土語文/ 臺灣手語/ 新住民語文	本土語文/ 臺灣手語					本土語文/ 臺灣手語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依據《國家語言發展法》第3條之定義，國家語言包含本課綱所列之國語文、本土語文及臺灣手語。



原住民16族42語別名稱：

□ 寒溪泰雅語 100年起去除

□ 109年6月9日更新：

- (1)泰雅、鄒、賽夏、噶瑪蘭、賽德克族語名
- (2)初鹿卑南語更名為「西群卑南語」

原住民 16 族 42 語別名稱表

序	族語名稱	語別
1	阿美語 (Amis)	南勢阿美語(原稱：北部阿美語)
		秀姑巒阿美語(原稱：中部阿美語)
		海岸阿美語
		馬蘭阿美語
		恆春阿美語

原住民族 16 族 42 個方言別分布參考表

族語	方言別	縣	鄉鎮市	村里
賽夏語	賽夏語	新竹縣	五峰鄉	大隘村、花園村、竹林村、桃山村
			北埔鄉	內坂、大坂
			南庄鄉	東河村、蓬萊村、南江村、西村、田美村
			幽潭鄉	百壽村
雅美語	雅美語	台東縣	蘭嶼鄉	明烏村、東衛村、斯曲村、紅銀村
			東河鄉	日月村
			水里鄉	大平林
布農語	布農語	南投縣	苑裡鄉	新社村(新社)、礮嶺村(惠安)、望溪村(立德)
			信義鄉	烏石村、北埔村
			台東縣	知本鄉
魯凱族語	魯凱族語	台東縣	長濱鄉	推原村(大矮寮)、三間村(大真夜)、長濱村(少數幾戶)、竹湖村、客堵村、志勇村
			台東市	知本里、建賓里、新園里、富岡里、中心里、自強里、馬頭里、大興里、望海里、四堆里、望高里、望谷里、望華里、望平里、望里里、南榮里、寄望里、建和里、新生里、南玉里、卑南里
			卑南鄉	溫泉村
				南王里、寶典里、新園里、富岡里、中心里、

## 〈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文選修課程應注意事項〉：

四、國民小學每週應開設本土語文選修課程，計入語文領域時間內，於第一節至第七節正式課程時間實施；

學校得依資源狀況，利用彈性時間、晨光活動或課後活動時間，另行酌增授課節數。

學校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排課或師資延聘確有困難者，得專案報各該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以下簡稱教育局(處))同意後，利用第一節至第七節正式課程以外時間實施。

五、學校開設本土語文選修課程，應充分尊重學生及家長選擇權，並將開設情形通知學生家長。

學校應視各類本土語文課程選習學生數，得以班群方式，打破班級或年級限制，並以同年級實施為原則，依學生選習語言類文編組。為因應學生選課需求，班群課程以於同一時段開設為原則。

國民小學階段，學生選習之本土語文類別，學校均應開班，以保障學生選習本土語文之權益；同年級同語文別選習之總人數為十五人以下者，應合班上課。

學校開設原住民語文選修課程，因師資延聘確有困難而無法依需求開課者，應與家長充分溝通協調後，適度調整課程。

六、學校應積極配合臺灣母語日之實施，鼓勵教師於教學過程多使用母語，並營造本土語文生活情境。



學校在教室編配狀況許可下，得設置本土語文專科教室；原住民族重點學校宜充分利用原住民族資源教室，以利本土語文情境布置，提高學生學習興趣，增進學習效果。

節次	時間	週一	週二	週三	週四	週五
	07:50-08:35	學生朝會	晨光活動 (導師時間)	教師晨會		晨光 (導師)
1	08:40-09:20	一孝				
2	09:30-10:10	二孝				
	10:10-10:30	護眼操	健身操	整潔活動	健身操	護
		課間活動	課間活動		課間活動	資潤
3	10:30-11:10	三孝				
4	11:20-12:00	四孝				
	12:00-12:40	午餐潔牙		全校放學	午餐潔牙	
	12:40-13:20	午 間 休 息			午 間 休	
6	13:25-14:05	五孝		教		
7	14:15-14:55	六孝		師		
	14:55-15:15	整潔活動		進	整潔活動	
8	15:15-15:55			修		
	15:55-16:05				放 學 時 間	

七、學校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二週內，應確實將本土語文課程選習人數及選修課程開設概況(包括任課教師本土語文專長符應統計)，填報於本署國民中小學教職員人力資源網；教育局(處)應於九月三十日前完成線上資料審查。

八、教育局(處)應建置直轄市、縣(市)之本土語文教學師資人力資料庫，積極辦理授課教師之本土語文教學專長培訓，並得依國民教育法第十一條及相關規定辦理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及進用，以滿足學校師資需求。

九、教育局(處)為落實推動本土語文教學，應成立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推動會，定期或不定期訪視學校辦理情形；辦理成效優良者，應予獎勵。

學校依學生意願開設本土語文選習類別課程之情形，應列為前項訪視重點項目之一。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地址：110011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12號2樓  
九號大樓A101室  
郵政編號：110-0001  
電話：(02)27208869#109541124  
傳真：(02)27206372  
電子郵件：[109-pe1@ms11.hinet.net](mailto:109-pe1@ms11.hinet.net)

受文處：臺北市文山區永康國民小學

信文日期：109年9月2日

收文處：臺北市文山區永康國民小學

資料來源：臺北市文山區永康國民小學

文件名稱：109-111學年度本土語文諮詢輔導等工作計畫

主旨：修正稿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学前教育署「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指導督導要點」及本府「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督導推動方案」辦理。
- 二、為推動本土語文教學輔導機制，旨計畫係本土語文督導督促、議定等事宜，利用歲次及歲次諮詢線上輔導督評督導，以提升本土語文教學品質。
- 三、實施對象：本市國民小學。自109至111學年度分3年（6學期）辦理。

四、實施方式與時間：

(一)本項指派員與原督導認證諮詢到校�視瞭解改依據上款

詢問等時間，並得逕實際情況調整之。

(二)諮詢補充方式包含教學諮詢與演示、諮詢及問題座談

等。

委託日期：1100605  
委託編號：1090605511

委託人：林宜君

- 等，並進行教師教學研究之輔導。
- (三)本土語文督導本身亦進行督導諮詢研究外，以上開諮詢督導方式結合意見交換，以達督導共同參與督導兩派，協助技術推廣學習督導之概念。
- (四)針對學校本土語文學之諮詢與問題，應結合本市本土語教學工作推動重要事項及督導研究，提出解決方案，並傳染諮詢內容督導督評督導諮詢教師督導參與督導，以期達成督導督評督合。
- (五)諮詢及接受補導之學校得發發獎者，得按報教育局建議獎勵，如有缺失，解列列入下一學年度建議申請諮詢輔導之名單。

主辦：臺北市文山區永康國民小學  
聯絡人：林宜君  
諮詢時間：109-111學年度本土語文諮詢輔導等工作計畫

臺北市109-111學年度本土語言到校諮詢輔導列表

序號	學年度/學期	學校名稱
1.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
2.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
3.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萬華區新和國民小學
4.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清江國民小學
5.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信義區永春國民小學
6.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信義區興雅國民小學
7.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漢山國民小學
8.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大同區日新國民小學
9.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碧湖國民小學
10.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逸仙國民小學
11.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大屯國民小學
12.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中正區忠義國民小學
13.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雙溪國民小學
14.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國民小學
15.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施源國民小學
16.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湖山國民小學
17.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士林區雨農國民小學
18.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國民小學
19.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國民小學
20.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北投區湖田國民小學
21.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大同區大龍國民小學
22.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南港區舊莊國民小學
23.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內湖區蘆洲國民小學
24.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大同區太平國民小學
25.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私立慈明國民小學
26.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臺北市泰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小學部

## 師資安排

### 〈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師資專業素養改進措施〉

公布日期：民國 95 年 12 月 11 日

修正日期：民國 107 年 06 月 22 日

二、本措施所稱本土語文師資，包括教師及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直轄市、縣(市)政府(以下簡稱地方政府)應視需要，依國民教育法第十一條及其相關規定，適時辦理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及聘用，以滿足學校本土語文教學之師資需求。

## 師資安排

五、自中華民國(以下同)107學年度起，擔任學校本土語文教學之現職教師，應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為原則。

地方政府所轄學校之本土語文課程由現職教師授課者，其通過本土語言認證教師授課節數占現職教師授課總節數之比率，應逐年提高，並以達百分之百為目標；其進步情形自108年起列入一般性補助款考核指標。

地方政府應訂定相關激勵機制，鼓勵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認證，通過中高級以上本土語言認證。

## 團報另有限量好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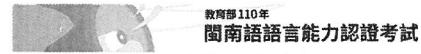
六、現職教師通過本土語言專責單位辦理之各項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考試者，本署得補助其參加考試之報名費。

### 本市編制內現職教師(含長期代理)報名費補助

- 國高中全額補助，限期兩年，國中向金華國中申請，高中向大直高中申請。
- 國小通過中高級以上者全額補助，通過中級者半額補助。

七、學校應採下列方式，鼓勵擔任本土語文教學之現職教師參加本土語言認證：

- (一)統一協助辦理報名。



#### 【公告】團報獎勵品-獲獎名單

本年度協助報名之團體代表人、經確認資格後獲獎名單請參考下圖。

獎勵品(客製野餐墊)預計於10月中前陸續寄出！

請勿錯過，以審核符合人數為憑據的第9名至第10名為止。

超過10位以上者將依每滿20位即再逕升1名額額外取獎。

獎勵品發送以10位為單位，送獎條件依下方計算。例：某團體由團體代表人數員額之並標榜隊伍，萬點

- (二)妥善運用本署補助相關經費，規劃辦理自主學習圈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 (三)辦理現職教師參加語言認證之輔導及經驗交流。

八、學校辦理教師甄選，應優先考量進用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之合格教師，並安排其教授本土語文課程。

### 近年各縣市教甄閩南語類科缺額

學年度	臺北市	新竹市	臺中市	高雄市
103	4			
104	未辦理教甄	8		
105	3	3	2	
106	6		2	4
107	12	4	4	2
108	9		4	2
109	4		2	
110			2	

### 北市國小教師聯合甄選 本土語言專長首次列入總分+5

2021-03-12 聯合報 / 記者潘才鉉／台北即時報導 教育局

北市110學年度公立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簡章3月12日公告於教育局網站，各校缺額情形於4月15日下午5時公告於教育局網頁。北市教育局表示，首次新增加分條件，具備閩南語、客語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其中之一，初試總成績亦可外加5分。

教育局表示，英語能力符合相當於CEF語言參考架構B2級者，初試總成績可外加5分；具備閩南語、客語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其中之一，初試總成績亦可外加5分。

教育局國教科長鍾德馨表示，首次加入本土語言的加分條件，期待校方可招募具備語言專長的師資，進而培養內部的本土語言老師，不必仰賴外部師資。

### 現職師拿語言證教本土語 教育部研議設「過渡條款」

2020-10-27 聯合報 / 記者趙宥寧／台北即時報導 教育部

目前國內本土語師資兼職比正職多，教育部透過多管道補足師資缺口，其中包含現職合格教師取得語言能力認證，但考量教師專業度，教育部內正討論「過渡條款」，未來這類本土語言師資，可能須再達成某程度進修，才可以繼續教學，已公布的客語師培聘用辦法，也不排除再修正。

因應本土語師資需求，教育部去年三讀通過「師資培育法」修正案，讓本土語言師資培育更加多元，包括職前培育、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士後專班等管道。今年2月，教育部與客家委員會正式公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客語師資培育資格及聘用辦法」，明定師資資格、培育、聘用等事項，但閩南語、原住民與仍僅止於預告草案，未正式公布。

### 現職師拿語言證教本土語 教育部研議設「過渡條款」

2020-10-27 聯合報 / 記者趙宥寧／台北即時報導 教育部

根據現行公告版本，各類本土語言師資共有5種類型，其中亦包含取得語言認證的現職教師，目前在各縣市也有不少合格教師取得語言認證，協助教授本土語，但教育部表示，以教師專業度考量，未來這類師資可能不得再教本土語，或是要達成某程度進修，才可以繼續教學，目前仍在討論階段。

教育部表示，要推本土語言國家政策，現場還沒辦法培養出足夠老師，短期內一定得靠取得語言認證的合格教師，但過渡期以後，仍希望能回歸正統師資培訓，也期望年輕人若有本土語言基礎也能來修師培，在修師培過程中增強語言能力，對文化傳承才更有幫助。

國家語言師資培育 清大等開「本土語文學士後教育學分班」  
2020-07-21 自由時報 / 記者林曉雲／台南報導

因應去年公布國家語言發展法，國家語言（本土語文）新設科目的需求採正規師資培育，教育部協調清華大學、台中教育大學、台灣師範大學等校，開設「本土語文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及「第三專長學分班」，將自8月新學年起開始招生。

教育部今天在臺南市舉辦全國教育局長會議，教育部說明，為配合政策需要，提供具大學學歷（含）以上之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機會，以多元管道培育師資，教育部推動各項國家語言師資培育政策，將於109學年8月起正式啟動師資職前培育，培育具本土語文（閩、客、原）教師證書者，並提供多元培育管道，包括職前培育、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在職進修專長學分班等，以充裕國家語言師資，強化教師教學專業。

國家語言師資培育 清大等開「本土語文學士後教育學分班」  
2020-07-21 自由時報 / 記者林曉雲／台南報導

新學年本土語文學士後教育學分班開班情形包括，閩南語部分，國小教師資3校為清大、台中教育大學、高雄師範大學；國高中教師資5校為台灣師範大學、清大、彰化師範大學、成大、高雄師範大學，台中教育大學規劃中；客語部分小教師資僅清大；中教4校為清大、中央大學、高雄師範大學，國立聯合大學規劃中；原住民族語小教2校為清大、台東大學，中教2校為清大和東華大學，台東大學規劃中。

至於第二專長學分班部分，閩南語中教3校為台灣師範大學、清大、彰化師範大學；客語中教2校為清大、中央大學；原住民族語中教僅清大。

國立清華大學110學年度  
【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  
~自行招生階段~

※依據：

- 教育部頒「提升國民中學專長授課比率推動教師進修第二專長計畫要點」辦理。
- 教育部核准文號：臺教師（三）字第109005637號函開辦。

※招生對象：

- 中等學校編制內按月走銷特滿，且依法取得中等學校相關合格教師證書且擔任中等學校之在職專任教師。
- 惟如師承大學指收上開對象後尚有名額得自行招生，詳估招收其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中等學校代理、代課或兼任在職教師參加，提供其專案或喪機會、代理、代課或兼任在職教師課程修畢後僅核發學分證明，俟其成為正式專任教師酌得依提出申請當年履之相關規定辦理加科登記。

※開設班別：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各一班。

※招生人數：30人，含藍領教師及首次自行招生（名額：閩語1人、客語15人、原民語27人）

## 〈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

公布日期：民國 91 年 06 月 26 日

修正日期：民國 109 年 06 月 28 日

### 第2條：

本辦法所稱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以下簡稱教學支援人員），指具有下列特定科目、領域之專長，並以部分時間擔任教學支援工作者：

- 英語文及第二外國語文。
- 本土語文：包括原住民族語文、客家語文、閩南語文及其他依地區特性開設之本土語文。
- 新住民語文：以越南、印尼、泰國、緬甸、柬埔寨、菲律賓及馬來西亞七國官方語言為主。
- 藝術。
- 綜合活動。
- 其他學校發展特色或經各主管機關指定科目、領域專長。

### 第3條：

擔任前條特定科目、領域專長之教學支援人員，應具備下列資格：

#### 二、前條第二款本土語文專長：

(一)原住民族語文：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102年12月31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103年1月1日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

1、原住民族委員會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合格人員研習結業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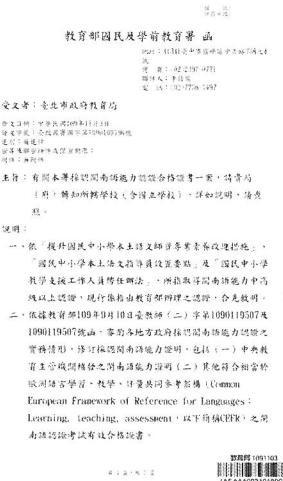
2、直轄市、縣(市)政府核發之教學支援人員研習合格證書。

3、大學校院依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辦理核發之修畢學分證明書。

(二)客家語文：參加客家委員會辦理之客語能力認證，取得中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並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取得合格證書者。

(三)閩南語文：參加中央主管機關辦理之閩南語能力認證，取得中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並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取得合格證書者。

三、前條第三款新住民語文專長：參加中央主管機關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舉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研習並經認證，取得合格證書者。



## 〈原住民族教育法〉

公布日期：民國 87 年 06 月 17 日  
修正日期：民國 110 年 01 月 20 日

### 第 35 條

各級各類學校為實施原住民族語言、文化及藝能教學，得遴聘原住民族耆老或具相關專長人士支援教學；其認證辦法，由中央原住民族主管機關定之。

## 〈國民中小學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語言能力檢核要點〉

公布日期：民國 91 年 01 月 09 日

八、領有前條檢核、培訓及格證書人員，如未曾擔任該語言教學連續達六年以上，應重新參加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所辦之認證。

上開閩南語能力認證之規範為憑規定，係指教育部辦理閩南語能力認證外，其他辦理閩南語能力認證之方案，得自行訂定CEFR評量標準，並將相關研究、報告公佈於其官網，證明所辦認證考試及合格證書符合公報標準，以供徵聘單位及民眾參考運用。

四、設立清查委員會大學臺灣語文測驗中心所辦「全民台灣語認證」，也於官網CEFR評量標準符合標準表及相關研究、報告，是以，說明一各項規定所指閩南語能力認證，本署後續參照該認證中心所辦「全民台灣語認證」之合格證書。

五、本款所稱之教學能力認證，系指：

中華民國政府

中

項目	語言	每人每學期補助基準	金額(元)	備註
非跨校	閩南語、客家語	不分地區	2000	偏遠地區
	原住民族語	一般地區	2000	(含一般偏遠地區及特殊偏遠地區)
跨校	閩南語、客家語	不分地區	3000	
	原住民族語	同一鄉鎮	4000	
		跨2個鄉鎮	5000	
		跨3個鄉鎮	6000	
		跨4個(含)以上鄉鎮	8000	
		若任教學校中有任一校屬於偏遠地區學校則再加2000元，惟每人每學期補助最高以8000元為限。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地址：11088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84號  
郵遞區號：110  
電子郵件：郵政信箱：02-27268889/16994#1231  
電話：02-27256372  
電子郵件：edu.pe.12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 許教師嘉勇

公文日期：98年02月05日12:00  
公文序號：九字：教文字第10800115892號  
起止日期：98/02/05~98/02/05  
議事人與議題：  
附件：

主旨：為108年度本土語文排授課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局108年2月2日北市教國字第1083115717號函及本市議會第13屆第3次定期大會109年4月23日教育部門質詢事項辦理。

二、有關109學年度本土語文師資及授排課，因應本局於108年2月函轉各校廢止「臺北市國民小學本土語言教學補充規定」，本局重申事項如下：

- (一)現已無本土語言協同教學之規定，倘各校配合教育支援工作人員授課需求，在協同教師確有實際教學行為（如課程交換配合、輔導低組、協助級別學生學習情況、班级經營等）情況下，學校得於編班節錄額度內認定該師協同授課節數。

〈臺北市國民小學本土語言教學補充規定〉原規定：四、(六)學校聘任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擔任本土語言課程教學時，原任教該班級之現職教師應在教室進行協同教學。

108年12月2日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8)北市教國字第1083115717號函停止適用，自兩頤日生效

##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

公布日期：民國 91 年 01 月 09 日

修正日期：民國 101 年 11 月 01 日

二、本要點所稱臺灣母語，指學校所在社區多數民眾日常使用之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及其他本土語言。

三、實施對象：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以下簡稱各校)及幼兒園。

四、實施原則及方法：

(一)臺灣母語日之規劃及考核等相關事宜，由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負責辦理。

(二)各校及幼兒園得成立臺灣母語日推動小組，負責擬訂學年度實施計畫並推動相關事宜。

(三)各校及幼兒園得於每週選擇一上課日，為臺灣母語日。

(四)臺灣母語日之推動，應包括課程規劃、教學實施、課間活動、情境布置、創作發表或研究等之深度運用，於教師教學、親師生溝通、同儕互動時，儘可能使用當地多數居民所屬之臺灣母語，並應兼顧地區少數族群較常使用之日常語言。

五、績效訪視：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就各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之辦理情形，進行定期及不定期訪視；必要時，本部得依訪視結果，進行抽訪。

## 臺北市108學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臺灣母語日暨世界母語日活動成果

檢核項目	參考指標	成效敘述	備註
教學行政人員研習	派員參與教育局辦理之「本土語言教學行政人員研習」。	請檢附研習時數或佐證資料。	
成立推動工作小組	成立本土語言及推動臺灣母語日推動小組，擬定「臺灣母語日」計畫。	請檢附相關實施計畫、小組成員電子檔及記錄。 學校自評： □特優□優□良□可□待加強。	
	於6月進行學童選修本土語言意願調查。	學校自評： □特優□優□良□可□待加強。	
	關南語課程是否對應學童選修意願調查： ◎選修人數：_____人 ◎參課人數：_____人	學校自評： □特優□優□良□可□待加強。	

備註：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  
地點：11088台北市文山區永建里1號  
電話：02-27268889/16994#1231  
傳真：02-27256372  
電子郵件：edu.pe.12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  
公文日期：108年05月21日12:00  
公文序號：九字：教文字第10800115892號  
起止日期：108/05/21~108/05/21

議事人與議題：  
附件：

說明：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及本部108學年度國民小學本土語言工作小組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二、為宣導世界母語日之實施策略，充實世界母語日之教學資源，建置本市本土語言學習平臺及促進家長參與本土語言工作，本局於行定旨並實施計畫。

三、本計畫主要說明如下：

(一)學校實施方式及內容含「政策規範」、「課業調查」、「辦賽安排」、「學生諮詢」、「情境布置」及「傳媒推廣」第六大面向。

第 1 页 共 2 页  
UZAA109000703

4.配合「221世界母語日」規劃並實施相關活動。

#### 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小221世界母語日朝會宣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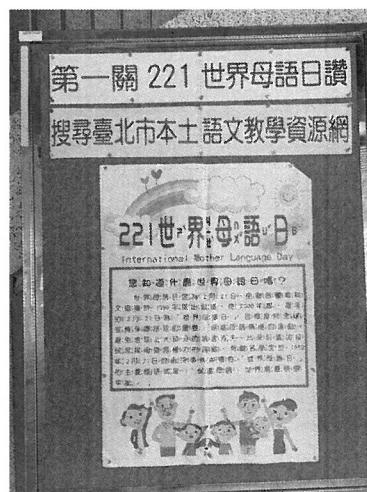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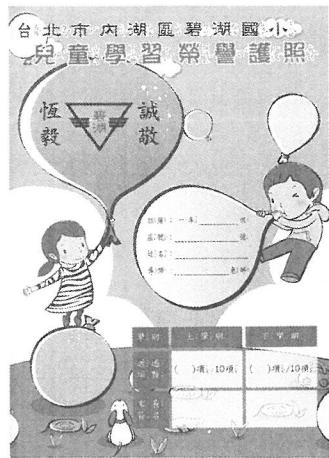
#### 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小221世界母語日朝會宣導各國母語



#### 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小221世界母語日朝會宣導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7RrHhyM\\_LF4](https://www.youtube.com/watch?v=7RrHhyM_LF4)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v1g0wBoqs70>





十一、本上學期「語」能力「總」體			
項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總評	能：聽、說、讀、寫各項能力：A11.0 標準：學生：滿意度：80%以上；評語：滿意度：80%以上；評級：優（達範）	能：聽、說、讀、寫各項能力：A11.0 標準：學生：滿意度：80%以上；評語：滿意度：80%以上；評級：優（達範）	
這次	學習內容	總體量	這次
第11周	1.上課時，請跟著。	第11周	1.上課時，請跟著。
第12周	2.上課時，	第12周	2.上課時，並舉手。
第13周	3.上課時，請跟著。	第13周	3.上課時，請跟著。
第14周	4.上課時，請跟著。	第14周	4.上課時，並舉手。
第15周	5.上課時，請跟著。	第15周	5.上課時，並舉手。
第16周	6.上課時，請跟著。	第16周	6.上課時，並舉手。
第17周	7.上課時，請跟著。	第17周	7.上課時，並舉手。
第18周	8.上課時，請跟著。	第18周	8.上課時，並舉手。
第19周	9.上課時，請跟著。	第19周	9.上課時，並舉手。
第20周	10.上課時，請跟著。	第20周	10.上課時，並舉手。
總評	<input type="checkbox"/> 請問 <input type="checkbox"/> 努力為我 <input type="checkbox"/> 請問 <input type="checkbox"/> 再努力 <input type="checkbox"/> 請問 <input type="checkbox"/> 再努力	總評	<input type="checkbox"/> 請問 <input type="checkbox"/> 努力為我 <input type="checkbox"/> 請問 <input type="checkbox"/> 再努力 <input type="checkbox"/> 請問 <input type="checkbox"/> 再努力
總評			

## 臺北市萬華區老松國小

**每週一語**

各位同學可至教務處背出本週介紹的每週一語，滿五次者可獲得精美小文具與閱讀存摺認證一次喔！

日期	每週一語	備註
11/12	食指頭陀螺	由老師連續不規
11/13	好運飛龍虎	由老師連續多發揚
11/14	福地大富貴	由老師：有人從人高世齡商貿的，以
11/15	白雲青青草	這十個學生大富貴。
11/16	金榜題名榜	由老師有後，不可妄取。
11/17	金榜題名榜	由老師：請大家喜慶。
12/1	招考：吸三瓶公手	由大人：本來就是，不過大人紅色，但神經
12/2	大人老婆的養生	由大人等要的養生！
12/3	大人老婆一夢	大人老婆：要分得清。
12/4	沒有真愛一夢	沒有真愛：沒有真愛。
12/5	油煙龍虎榜	由老師：請假的小名，答本來得真愛，長大了就
12/6	仙人指路指	仙人指路：大人指路。

教務處觀

##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國小

### 大家一起來說母語

中華郡合國教科文組織訂定每年2月21日為世界母語日，以促進語言和文化多樣性，保護世界多種語言的寶貴資產。臺北市推動母語活動，鼓勵孩子學習重音及欣賞，以奠定孩子的母語基礎，營造母語的優質環境。學校鼓勵孩子在寒暑假期間多與家人使用母語交談，讓孩子學會本土母語的聽與說，在日常生活中可以用母語與人溝通，並感受本土語言之美，進而建立愛護鄉土關懷社會與自然的人本情懷。

臺北市內湖區西湖國小推動世界母語日活動  
暑假親子說母語學習單

班級	二年二班	姓名	<input type="text"/>	使用的母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日期	交談對象	自我評分	家長簽章		
1月1日	<input type="checkbox"/> 祖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1月2日	<input type="checkbox"/> 祖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1月3日	<input type="checkbox"/> 祖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1月4日	<input type="checkbox"/> 祖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臺北市立三民國中

**開學新氣象**  
**- 世界母語週 -**

2/19 頒獎時間：精緻獎&績優口令  
2/20 打掃時間：母語廣場 - 三民之聲(I)  
2/21 午餐時間：世界母語 - 三民之聲(I)  
- 母語拜年 成果展現  
2/22 打掃時間：母語廣場 - 三民之聲(II)

全校運動日 跑上精緻鏈  
作答時間：2/21 09:00 ~ 2/24 0:00  
獎勵內容：500元圖書禮卷抽獎  
網址：  
<http://ui.thes.tp.edu.tw/nkptthes/>

\* 每個同學務必參加 \*

\* 活動詳情請洽教師網

## 臺北市立三民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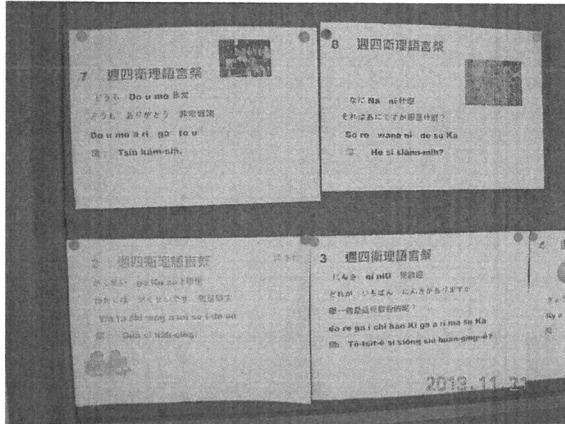
2、請同學以母語向長輩拜年並以母語訪問長輩其兒時過年有趣的經驗，也請長輩以母語回答。錄製成影像檔(格式不限)，檔案名稱為“母語拜年級班座號”。例如7年1班1號，檔案名稱為：母語拜年70101，檔案大小限制各為10M，一律以E-mail繳交作業至 [homework@smjh.tp.edu.tw](mailto:homework@smjh.tp.edu.tw)，若無E-mail，請新申請註冊（下學期線上閱讀會利用到）。母語影像作品一經錄取，依本校獎懲辦法各記嘉獎一次。  
母語作業請於2/14前繳交作業。

**號外!**

請全校同學注意：  
請於今日至2/24晚上12:00前上網完成線上猜燈謎遊戲！  
網址：[w1.thes.tp.edu.tw/nkptthes](http://w1.thes.tp.edu.tw/nkptthes)  
上網完成線上猜燈謎遊戲後請 E-MAIL 至學校網址：[homework@smjh.tp.edu.tw](mailto:homework@smjh.tp.edu.tw)  
E-MAIL 請記得註明： 班級、座號、姓名、暱稱。  
除了可以參加 500 元圖書禮券抽獎外！  
全校參與率最高的前三名班級，另有神秘禮物。  
教學組 102.02.03



# 臺北市私立衛理女中



## Q & A

